

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文件

沁文旅字〔2024〕11号

签发人：常沁芳



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帮扶工作计划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驻村帮扶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全面落实省、市、县乡村振兴会议精神，推进脱贫攻坚向乡村振兴平稳过渡，确保工作取得实效，按照相关工作要求，根据我单位和单位帮扶村的实际情况，特制定2024年帮扶工作计划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正确处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推进乡村振兴的关系。以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为底

线和以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为目标，全力以赴做好帮扶工作。

二、目标责任

从结对帮扶和驻村帮扶中心工作出发，建强村党组织，提升“组织力”；推进强村富民，提升“发展力”；提高治理水平，增强“凝聚力”；为民办事服务，增强“向心力”。按照做好驻村帮扶“五清六化十到位”的工作要求，通过组织开展易地扶贫搬迁“五好社区”创建活动（就业帮扶好、产业带动好、社区治理好、权益保障好、融入环境好），做好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工作。

（一）走访经常化。驻村干部要带着感情、带着责任、带着任务开展走访，融入基层工作、广大群众、重大事务，做到遇事共商、问题共解、责任共担。经常性走访脱贫户和一般农户。对走访中发现的问题、群众反映的诉求要完整记录，责任到人，跟进落实，解决群众“急难愁盼”的问题。

（二）培训制度化。驻村工作队每周至少组织一次集中学习，通过全员精准有效的培训和学习，进一步提升驻村干部掌握政策、宣传运用政策、落实政策的能力。同时，积极参加省、市、县相关部门组织的培训。

（三）责任清单化。聚焦防返贫监测帮扶、“三保障”和饮水安全、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、特色产业发展、农产品消费帮扶、脱贫人口增收和扶贫项目资产管理等十项重点工作，摸清底数、

吃透情况、找准问题，建立台账、责任到人、具体到事，制定责任清单、任务清单和举措清单，使问题清单化、清单责任化、责任目标化，确保各方责任落到实处。

(四) 帮扶精细化。用实体化方式解决具体问题。重点解决产业、就业、看病、上学、住房、饮水等方面的具体问题。帮助群众报销医疗费用，办理慢性病证，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和脱贫人口小额信贷。**用项目化方式解决发展问题。**着力解决产业发展、村庄规划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等事关发展的重大事项。**用走访化方式解决纠纷问题。**重点解决家庭纠纷、邻里纠纷、与村集体的各种矛盾纠纷，特别是上访告状问题。**以行政化方式解决权益保障问题。**重点解决民主权益、经济权益、发展党员、领导班子建设等问题。通过“四议两公开”保障村民选举权、被选举权以及低保、五保、集体经济分红、征地拆迁补偿、宅基地使用等权益。**以活动化方式解决乡风文明问题。**以文化、科技、卫生“三下乡”活动为载体，组织农民唱起来、跳起来、动起来，增强群众归属感、参与感、幸福感。引导群众参加义务劳动、做到孝亲敬老，讲卫生、讲文明、讲道德，摒弃陈规陋习。

(五) 管理信息化。用好驻村帮扶 APP 等软件，对日常考勤、工作情况进行智能化、网络化管理。通过 APP 定位打卡，推动驻村干部“五天四夜”驻点工作。利用视频会议系统开展培训，第

一时间传达学习上级工作部署、政策措施。运用学习强国、三晋先锋等，强化碎片时间学习。利用村民微信群，加强与村民特别是外出务工群众联系沟通。

(六)考核规范化。局机关组织对帮扶工作及驻村工作队开展研判、分析、调研、检查、监督，对驻村干部进行考核，压实帮扶责任。同时，积极配合省、市、县相关部门对帮扶工作进行考核。

三、具体工作

充分发挥支持和帮助作用，与乡镇、村“两委”班子共同做好各项工作，切实做到遇事共商、问题共解、责任共担，特别是面对矛盾问题不回避、不退缩，主动上前、担当作为，同时注重调动村“两委”班子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，做到帮办不包办、到位不越位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(一)积极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。一是积极宣传各项防返贫帮扶政策，尤其是各类补助救助、免息贷款、产业奖补政策、防返贫综合保险政策。通过张贴政策宣传画、入户讲解、微信群转发等多种形式，大力宣传省、市、县在务工、教育、困难救助、小额信贷、防返贫综合保险政策等方面的帮扶政策，做好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贴、稳岗补助政策宣传，做好补助申报和发放工作，做到应补尽补，引导脱贫劳动力增加工资性收入。二是

会同村干部落实好防返贫工作机制，做好常态化走访排查工作，确保及时发现返贫风险，开展针对性帮扶。

（二）积极协助推进项目建设。要按照“实体化、工程化、季度化、责任化”要求，对产业发展、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、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，全过程参与、全环节推动、全方位监督。**精心谋划申报项目。**结合当地实际，聚焦产业发展、乡村建设、乡村治理等重大事项，精心谋划增收致富的产业项目、改善条件的基础设施项目、便民利民的民生项目，推动方案编制、项目申报、项目落地等工作。**全力推动项目建设。**明确季度工作重点和每月任务清单，倒排工期，序时推进。协助督促施工单位按工程进度申请拨付资金，提醒主管单位做好中期绩效目标监控，配合相关单位开展项目竣工验收。**加强项目后续管护。**按照项目主管单位要求，推动资产确权，及时登记移交，压实资产管理责任，完善后续管护制度，确保项目资产底数清、有人管、管得好。

（三）积极开展帮扶服务。**开展产业指导服务。**帮助明确产业发展方向，协调落实产业扶持政策，争取资金、项目、信贷、保险等支持，协调科技特派员、产业技术专家等到村指导，**开展务工就业服务。**做好外出务工脱贫人口监测、统计、信息报送等工作。按照“一户一策”为脱贫人口制定针对性帮扶措施，帮助返乡回流农民工特别是其中的脱贫人口尽快实现就业。**开展群众生活服**

务。老百姓家中的红白事必到,主动去当总管、当证婚人。老百姓突发大病必到,积极帮助联系医院,办理入院手续、出院报销等。老百姓家庭遭遇重大变故必到,送去关心关爱,协调有关部门开展救助,帮助尽快渡过难关。**开展关心关爱服务。**符合办理残疾人证的,协调有关部门开展鉴定,确保及时办理。经常探望孤寡老人,帮助代买药品、整理卫生,解决生活中的困难。对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,积极对接社会爱心人士开展帮扶。**开展救助服务。**对收入不达标的脱贫人口,对接保险公司,落实防贫险收入补差。对困难家庭的学生入学、突发大病、遭遇重大事故等实施救助。帮助群众开展法律咨询,实施法律援助。

四、组织保障

局党组对包村工作负总责,局党组书记是第一责任人,由1名党组班子成员分管、1个科室具体承办驻村帮扶工作,履行好驻村干部管理主体责任。局党组每季度听取1次包村领导和工作队队长汇报,研究解决问题。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每年到村调研督导不少于6次,推动工作落实。制定管理考核办法,强化跟踪管理,对工作不认真不负责或群众认可度低的驻村干部及时召回,失职失责的依规依纪追究责任。驻村工作队实行队长负责制,要督促驻村干部严格落实全脱产、每周“五天四夜”驻点要求,严格落实考勤管理、请销假等制度。要为驻村干部提供必要的办公和生

活保障,特别是冬季取暖保障,进一步改善办公生活条件。要强化关心关爱,落实驻村期间相关待遇,支持驻村干部全脱产帮扶,并在产业发展、项目引进、资金投入等方面加大对帮扶点的支持力度。要高度重视,健全完善八个方面机制,多管齐下激活驻村干部活力,做到驻村干部选得优、下得去、管得住、融得进、干得好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